附件4

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4年度）

评价方式：☑直接组织评价 □委托评价

部门名称： 区委部门 （加盖公章）

联系电话： 03153081001

填报日期：2025年2 月18 日

中共唐山市丰润区委办公室编制

**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**

**一、部门整体概况**

本部门2024年度申请预算资金1304.55万元，实际支出1242.96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5.28%。其中：专项项目7个，金额合计487.71万元，实际支出487.68万元，执行率为99.99%。

**二、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**

**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：**

推动党中央和省委、市委、区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，按照区委要求统筹协调有关方面开展工作，承担区委运行保障具体事务；区委日常文书处理，区委文件和区委办公室文件的审核工作；贯彻落实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工作，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全区党务公开工作；区委全委会、区委常委会和区委其他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，区委领导参加重大活动和日常工作活动的组织安排；区委和区委办公室文件、区委主要领导日常文稿和有关区领导讲话稿的起草、修改等工作；围绕党中央和省委、市委、区委总体工作部署开展调查研究，收集和处理信息、反映动态，组织编写信息刊物，全区党委信息系统的协调和指导；组织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有关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工作部署；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；完成上级和区委交办的督查任务，协调有关部门抓好区委重大决策的落实；围绕区委重点工作开展调研，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谋意见；区委国家安全的日常工作，综合协调区委交办的国家安全方面的相关工作；负责区委改革的日常工作，综合协调区委交办的改革方面的相关工作；区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日常工作，综合协调区委交办的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相关工作；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**三、绩效评价组织情况**

本次绩效评价项目7个，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%，涉及金额487.68万元。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，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、明晰、可考核的、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。自评结果真实可靠。

**四、绩效实现情况分析**

绩效自评结果显示，我单位7个部门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绩效目标。我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区各项财务规章制度，积极稳妥有序开展专项业务，科学合理安排资金投向，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最大使用效能，未发现不当支出和铺张浪费现象。

**五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**

无

中共唐山市丰润区委办公室

2025年 2 月 18日